

附件

2025 年上半年单独划线地区银行业专业人员 职业资格证书申领须知

根据《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社部发〔2013〕101号），银行业职业资格证书实行登记服务制度，登记服务工作由中国银行业协会负责。

一、银行业专业人员初级和中级职业资格证书获得条件

考试成绩实行2次为一个周期的滚动管理办法，在连续2次考试中，参加相应级别的《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科目和《银行业专业实务》科目1个专业类别的考试达到单独划线地区划定的合格标准，即可取得相应级别的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对参加《银行业专业实务》科目其他专业类别考试并合格，将颁发相应级别的专业类考试合格证明。

二、银行业专业人员初级资格免试条件

符合《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有关银行业初级资格考试报名条件的人员，并具备下列一项条件的，可免试《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科目，只参加《银行业专业实务》科目中1个专业类别的考试并合格，即可取得银行业专业人员该专业类别的初级资格证书。

1. 2013年12月31日前，已经评聘助理经济师（金融专

业) 职务的;

2. 通过全国统一考试取得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初级资格(金融专业)证书的;

3. 考试合格并取得中国银行业协会颁发的《中国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证书》的。

三、银行业专业人员中级职业资格免试条件

符合《银行业专业人员中级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有关银行业中级资格考试报名条件的人员, 并具备下列一项条件的, 可免试《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科目, 只参加《银行业专业实务》科目中 1 个专业类别的考试并合格, 即可取得银行业专业人员该专业类别的中级资格证书。

1. 通过全国统一考试取得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中级资格(金融专业)证书;

2.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 按照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制度暂行规定》的要求, 通过考试取得《中国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证书》, 累计从事相关工作满 10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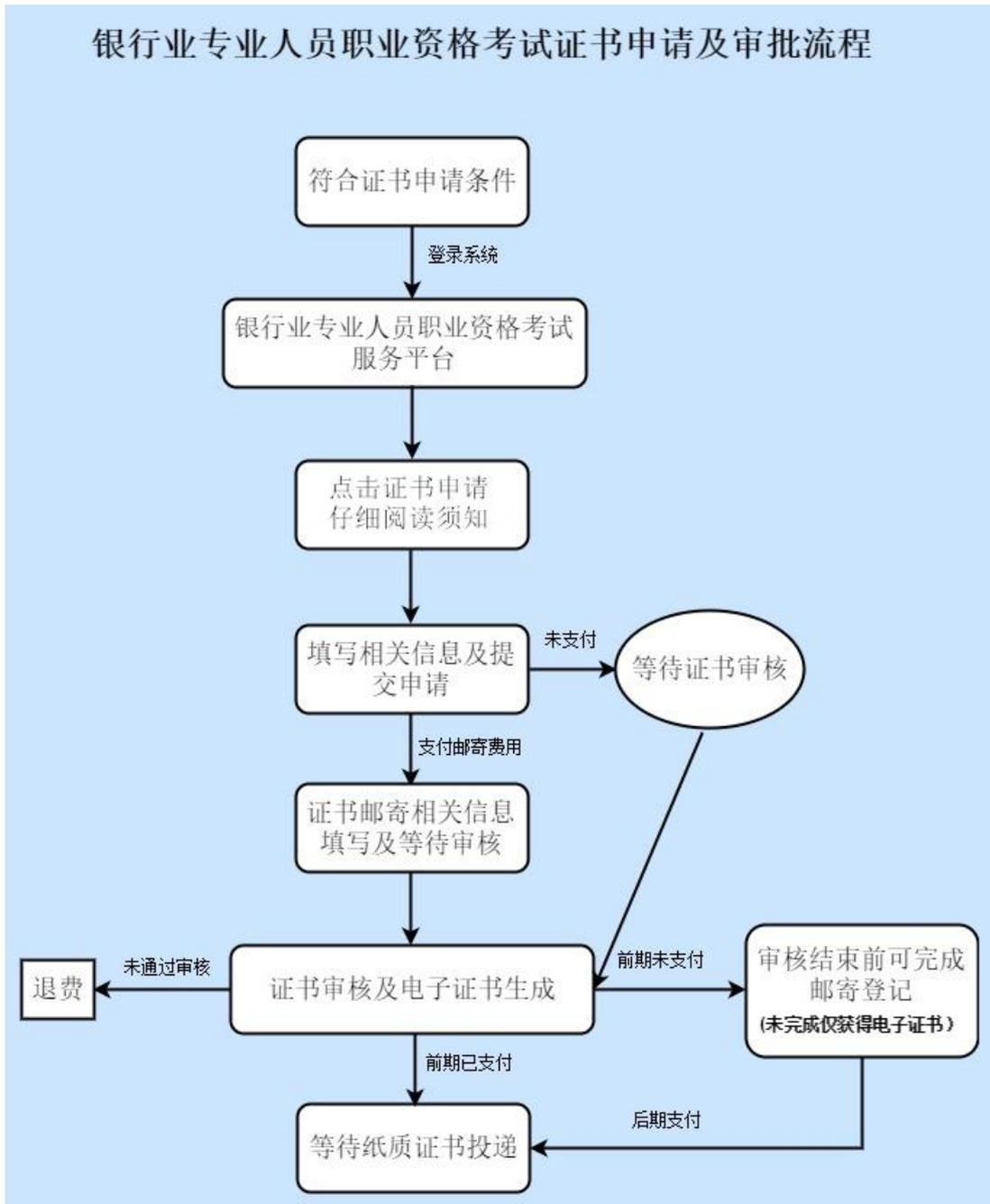
四、申请时间

2025 年 8 月 4 日 9:00 至 8 月 12 日 17:00。

五、申请方式

凭报名时获取的个人报考账号和密码分别登录初、中级资格考试证书申请系统申请证书, 并同时填写证书邮寄等相关信息, 待证书审核工作结束后, 等候证书发放。

六、申请及审核流程



七、证书审核时间

2025年8月13日9:00至8月14日17:00。

八、证书发放

2017年起，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已启用新版纸质证书和电子证书。纸质版证书发放采取邮寄方式，证书申

请过程中，考生需在系统同时填写证书邮寄等相关信息，待证书审核工作结束后，等候纸质版证书发放（邮寄费用由考生自行承担）。电子证书通过中国人事考试网“资格证书”栏目进行查询、下载并打印。

九、注意事项

（一）报名时已上传照片的考生，证书申请时无须上传；往年未上传照片的考生，证书申请时请务必上传近3个月内的正面免冠白底1寸证件照（请勿上传过度修饰或美化的照片，因照片不符合要求可能导致证书审核无法通过）。上述照片将与考生现场采集照片进行比对，并应用于电子及纸质版证书。

（二）考生在选择申请证书专业类别时，如通过《银行业专业实务》2科以上（含两科）科目，考生自行选择一个科目作为纸质版证书专业类别打印项，其它专业类别将以纸质专业类别合格证明的形式作为证书的加注页发放给考生。

（三）推行电子证书后，纸质证书仍按照原方式制发，已制发的纸质证书遗失、损毁，不再办理补发，考生可通过中国人事考试网“资格证书”栏目进行下载并打印，与纸质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考生在线填写并提交的个人必须真实有效，对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或者以其他不正当手段取得相应证书及在工作中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或者职业道德，造成

不良影响的，由中国银行业协会取消登记，并收回其职业资格证书。

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办公室

2025年7月18日